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两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主管领导： 日期：
市（地、州）人民政府 国土资源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	已审核。 刘树江  主管领导： 日期： 2020 1/9
市（地、州）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	同意  主管领导： 日期：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110.4714		0	110.4714	
其中：耕地		94.2468		0	94.2468	
含基本农田		0		0	0	
耕地质量情况		质量等别	8	面积	5.4246	
		质量等别	9	面积	88.4071	
		质量等别	10	面积	0.4151	
		质量等别		面积		
		质量等别		面积		
		平均质量等别	9	合计	94.2468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市、乡（镇）	
需调整规划		不需调整		规划级别	市、乡（镇）	
涉及占用基本农田		0		补划基本农田	0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申请使用国家计划				已安排使用省级计划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年度	农用地	其中：耕地
2020	110.4714	94.2468				
未使用当年计划指标的，应予以说明：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94.2468			
含25度以上坡耕地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长 春 润 德 投 资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长 春 市 人 民 政 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耕地开垦费总额	10505.4460	平均缴费标准	111.4674万元
	实际补充耕地总费用	10505.4460	平均费用标准	111.4674万元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编号	220000202003665875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94.2468		94.2468	
补充水田规模	34.3557		34.3557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997105.65		997105.6500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147.9967	其中：耕地	94.2468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新立城镇、幸福乡、富裕街道、明珠街道、永春镇	村	十里堡村、红嘴子村、富裕村、黑咀子村、柳家村、平安村、长岭子村	
权属状况		范围、界址、地类清楚，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情 况	地 类		面 积	区片综合地价	征地补偿费
	耕地		30.7974	50	1539.8700
	耕地		55.3650	65	3598.7250
	耕地		8.0844	160	1293.5040
	其中：基本农田		0	0	0
	其他农用地		3.9436	65	256.3340
	其他农用地		9.2585	160	1481.3600
	其他农用地		3.0225	50	151.1250
	建设用地		2.9375	65	190.9375
	建设用地		2.8849	50	144.2450
	建设用地		22.5482	160	3607.7120
	未利用地		2.4339	65	158.2035
	未利用地		1.8560	50	92.8000
	未利用地		4.8648	160	778.3680
	青苗补偿费		3.4772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		
	征地总费用		13296.6612		
征 地 安 置 情 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1341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	814
	安 置 途 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1341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1174	
		留地留物业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